# 上海理工大学

## 光电信息与计算机工程学院

上理工光电[2018] 18号

### 关于成立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的决定

为加强本科教学管理的民主化和规范化,促进学院本科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的不断提高,保障人才培养目标的实现,学院决定成立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,取代原来的本科教学委员会。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在学院党委和院长的领导下,负责专业建设、课程建设、教材建设、实验室建设和教学评估、专业评估和专业认证等教学环节的研究、指导、审议和检查工作。

### 一、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职责

- 1、专业和课程建设,包括:审议、指导学院本科专业的设置、调整和建设规划;根据需要提出制(修)订各专业课程计划和教学大纲的建议,负责本科教育课程计划的审定并监督其实施;审议、指导精品课程建设规划,并负责对各类精品课程或优秀课程的评选。
- 2、教学规章制度建设,包括:制定学院教学管理制度和措施; 对加强全院的教风和学风建设提出具体措施。
  - 3、教材建设,包括:制定学院教材建设规划,并负责对教材建

设立项申请进行评审;推荐出版教材。

- 4、教学改革与研究,包括:指导开展教学改革和研究工作,对 重大教学改革方案进行研究和审议;对教学改革方案的执行进行监督 和指导;对教学改革与研究课题立项申请进行审议,并负责对教研成 果进行验收。
- 5、教学评估,包括:对教学效果进行评估和分析;评审各类教学奖励;教师晋升职称时,对教师教学能力进行评议。
- 6、专业评估和专业认证,包括:对专业评估工作进行组织、准 备和实施;对专业认证工作进行组织、准备和实施。
- 7、实验室建设和实践教学,包括:负责审定学院的实践教学基地、 实验室建设规划。对实践教学进行监督和指导。
  - 8、对学院日常教学过程进行检查、监督和指导。

#### 二、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组成

主 任:杨晖(负责本科教学的副院长)

副主任:曹英(负责学生工作的党委副书记)

委 员:

沈昱明(测控技术与仪器专业负责人) 高秀敏(电子信息工程专业负责人) 陈麟(通信工程专业负责人) 蔡斌(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负责人) 王永雄(智能科学与技术负责人) 赵逢禹(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负责人) 邬春学 (网络工程专业负责人)

王亚刚(自动化专业负责人)

王海凤(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专业负责人)

张玲(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(中德合作)专业负责人)

夏耘(计算机基础教学团队负责人)

董祥美(本科实验教学中心主任)

贾宏志(教育部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专业教指委委员)

刘一(教育部测控技术与仪器专业教指委委员)

秘 书:朱继岩(本科教务办公室主任)

光电信息与计算机工程学院 2018 年 11 月 26 日